

九江市柴桑区工信局

安全生产履职承诺书

为认真落实安全生产行业监督管理责任，履行安全生产监管职责，树立安全发展理念，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并根据九江市柴桑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印发的《九江市柴桑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柴安发〔2020〕6号）、《九江市柴桑区岁末年初安全生产集中治理百日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柴安发【2020】11号）等文件精神，本单位现就安全生产工作履职情况向社会承诺如下：

一、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抓好安全生产工作一系列重要论述和指示，以及各级党委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全面贯彻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安全生产责任制，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管理要求，切实承担起促企业发展、保生产平安的政治责任。

二、全面贯彻执行安全生产各项法律法规及方针政策，落实本单位安全生产监管各项职责，做到机构健全、责任明确、履职尽责。

三、定期召开机关和企业安全生产专题会议，研究部署

安全生产工作，分析研判本行业安全生产形势，掌握本行业安全生产动态，及时解决本行业存在的安全生产问题。

四、建立健全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将安全生产纳入本单位年度目标考核体系，实行安全生产“一票否决”，确保安全生产责任到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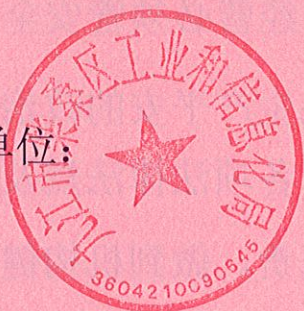
五、将安全生产纳入本单位年度工作计划，保证必要的安全生产投入，制定本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要点，严格执行安全生产年度工作执法和培训计划。

六、组织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检查执法，统筹规划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认真落实安全生产重大隐患排查治理和重点作业安全管理攻坚战的各项措施，推动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的落实，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

七、从行业规划、产业政策、法规标准、行政许可、资产管理等方面加强和支持安全生产工作。

本单位将严格履行以上承诺。

承诺单位：



主要负责人：

2021 年 1 月 21 日